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學士班學生繳費單異動申請書

學生姓名： 系別： 年級：

學號： 聯絡電話： 年 月 日

身分(可複選)：延畢生 教育學程 外籍生、陸生 僑生 其他：

繳費單異動原因(請勾選)及應繳費項目：

申請就學貸款 申請減免 申請獎學金或其他補助 其他原因：

預計本學期修習：

- 教育學程課程__學分(課程識別碼為 P01 開頭者)(教育學程學生須填本項)
 - 一般課程__學分 + 體育課程__學分(延畢生須填本項)
- (一般課程依學生所屬學院標準收費，9 學分(含)以下收學分費+雜費，10 學分以上收學費+雜費。
- 一般課程≤9 學分時，體育課程另依文學院標準收取學分費，每學分 1020 元)

110 學年度繳費標準 (註：下表之「境外生」係指 100 學年度起入學之外籍生及陸生，不包含僑生)

院系別	學費	境外生	雜費	境外生	網路	團保	合計	境外生合計	學分費	境外生學分費
文、社科、法律學院	17850	35700	7380	14760	400	264	25894	51124	1020	2040
理(除數學外)、生農學院	17990	35980	11270	22540	400	264	29924	59184	1150	2300
數學系	17990	35980	11270	22540	400	264	29924	59184	1080	2160
工、電資學院	17990	35980	11480	22960	400	264	30134	59604	1150	2300
藥學、護理、醫技、物治、職治系	17990	35980	13060	26120	400	264	31714	62764	1150	2300
醫學系	24030	48060	15530	31060	400	264	40224	79784	1150	2300
牙醫系	21920	43840	14250	28500	400	264	36834	73004	1150	2300
管理學院	17850	35700	7760	15520	400	264	26274	51884	1050	2100
公衛學院	17990	35980	13060	26120	400	264	31714	62764	1150	2300
生命科學院	17990	35980	12270	24540	400	264	30924	61184	1150	2300

備註：具教育學程者修教育學程課程每學分 1020 元。

異動後之金額如下：(以下由教務單位承辦人填寫)

(不填金額之空白欄位請畫「X」。金額如有塗改，請教務單位承辦人於塗改處蓋章)：

學費	雜費	網路費	團保費	學分費	教育學分費
		400	264		

核章(日期小圓章) 承辦人： 複核人： 異動金額者：

繳費單異動流程：由教務處上傳異動金額，證明聯交給學生，學生隔日即可自行列印新繳費單。

(學生無需至出納組)

茲證明國立臺灣大學學生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應繳費金額如下：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學士班學生繳費單異動申請書

姓名：_____ 學號：_____ 系別：_____ 年級：_____

學費	雜費	網路費	團保費	學分費	教育學分費
		400	264		
註冊組核章（請蓋職名章） （務必確認該生無欠費，無退學之虞）		承辦人：_____ 主任：_____			

學生請持本證明聯及新繳費單辦理後續事宜。新繳費單隔日即可自行列印，並請自行確認金額是否正確。

申請貸款：請先至銀行申請貸款，與銀行對保後務必至生輔組繳交相關文件。

申請學雜費減免：請至生活輔導組辦理減免。